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3月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徐洋先生和刘劲波先生、独立董事黄辉先生和张雪芬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正在推进南京德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德乐”）股权转让事项，为保障南京德乐在股权转让过程中生产经营正常稳定，解决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推动其业务开展和经济效益的提升，同意公司为南京德乐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理等品种，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具体以实际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在49%股权转让完成前，南京德乐是公司参股公司，南京德乐的其他股东将按照其股权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在49%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与南京德乐的股东另行签署协议约定风险控制措施，由南京德乐的股东对胜

利精密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下午 15:00 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6）。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6 日